证券代码：000050　　股票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1-022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11年5月4日（星期三）以书面或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1年5月15日（星期日）在厦门市思明区温德姆和平国际大酒店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成员7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董事7人，分别为：吴光权先生、蔡展生先生、汪名川先生、邹雪城先生、陈少华先生、章成先生。董事由镭先生因出差未能参加会议，委托董事汪名川先生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托管厦门天马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长吴光权先生，副董事长由镭先生，董事汪名川先生，应回避表决。关联董事回避后，出席本次会议的四名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

表决情况为：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托管厦门天马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为：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情况请见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1-023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

2、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2011年6月9日下午2:00

3、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6月8日-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9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8日下午3:00—6月9日下午3:00。

4、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金龙工业城64栋东7楼2号会议室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

6、股权登记日：2011年06月03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在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具体规则为：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或互联网多次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2、审议《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3、审议《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2011年6月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任的法律顾问；

4、因故不能参加大会的股东，可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四、会议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必须持本人身份证和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手续；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登记时间：

2011年6月7日至8日上午8:30-12:00，下午13:30-18:00。

4、登记地点：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金龙工业城64栋7层），信函登记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马家龙金龙工业城64栋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邮 编：518052　传真：（0755）-86225774 86225772。

5、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总机：（0755）-26094288　直线：（0755）-86225886　26094882

联系人：刘长清 、蒋涛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2011年6月9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00至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050；投票简称：天马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输入买入指令；

B、输入证券代码360050；

C、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表示对议案一至议案二统一表决；1.00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情况如下：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0	全部议案	100元
1	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	2.00元
3	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00元

注：在股东对总议案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各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已投票表决的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各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D、在“委托数量”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股数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E、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股东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点击“申请密码”，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2.00	大于1的整数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 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3991192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

A、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4、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6月8日下午3:00至2011年6月9日下午3:00。

5、投票注意事项

A、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B、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D、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其他事项：

参加会议的股东住宿费和交通费自理。

七、备查文件：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授权委托书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授权其全权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银行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担保的议案			
3	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说明：1、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2、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授权委托书复印件及剪报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050　　股票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1-024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托管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议案中的含义为：

“本公司”或“公司”指“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航国际”指“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厦门天马”指“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指“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交易概况

厦门天马为中航国际、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及厦门市金财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项目公司，拥有一条设计产能为月加工3万张阵列玻璃基板及6万张彩色滤光片玻璃基板的第5.5代低温多晶硅LTPS（TFT-LCD）生产线。

上海天马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拥有与LTPS-LCD、彩色滤光片CF生产线有关的技术、人才优势和建设及管理经验。为确保厦门天马第5.5代LTPS（TFT-LCD）及彩色滤光片CF项目建设的顺利推进、成功投产，并为满足厦门天马新线建成后即拥有高起点的产品、优质充足的客户群、成熟的供应链运营体系和优秀的人才团队；同时，为促进与上海天马研发、营销和运营资源的有效整合，发挥整体平台的规模效应与竞争优势，上海天马将其已拥有的第4.5代LTPS-LCD及彩色滤光片CF的工艺生产技术、研发成果、客户群及销售渠道、供应链运营系统等资源进行统筹规划，给予厦门天马在项目规划、工艺设计、项目建设和管理、技术开发、营销和运营方面的全方位支持。

根据我国现行法律、法规、政策之规定并基于互惠互利的原则，厦门天马与上海天马经友好协商，厦门天马拟委托上海天马对厦门天马的资产、负债、人员、项目建设、生产经营及业务等事项行使管理权，提供托管服务。

托管期限为：自2011年5月17日起，至2014年2月28日止。

托管期届满，双方可另行商议签署协议将托管期限顺延。

托管费用为：共计人民币3000万元。

其中2011年5月17日至2012年2月29日托管费人民币1000万元；

2012年3月1日至2013年2月28日托管费人民币1000万元；2013年3月1日至2014年2月28日托管费人民币10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法定代表人：刘瑞林

（二）注册地址：厦门火炬高新区信息光电园围里路2号201室

（三）注册资本：280,000万元

（四）经营范围：从事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及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经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五）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其股东中航国际、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间接控制人，按照《上市规则》10.1.3（二）条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六）厦门天马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本次预计涉及公司子公司情况说明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法定代表人：刘瑞林

（二）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汇庆路888、889号

（三）注册资本：103,000万元

（四）经营范围：从事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

（五）与本公司的关系：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六）上海天马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企业的委托经营管理服务的定价政策和依据是在效率优先或成本较低的前提下，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均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委托经营管理服务，有利于资源的有效整合，发挥整体平台的规模效应与竞争优势。

（二）上述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六、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5月15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托管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吴光权先生、由镭先生、汪名川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蔡展生先生、邹雪城先生、陈少华先生、章成先生对该议案进行了表决。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子公司与关联公司厦门天马的委托经营管理服务，有利于资源的有效整合，发挥整体平台的规模效应与竞争优势。该交易按照市场价格收取费用，对合同双方是公允合理的，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有利的。

该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关联董事在表决过程中依法进行了回避，也未代理非关联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回避后，参会的非关联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据此，同意《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托管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托管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50　　股票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1-025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释义：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议案中的含义为：

“本公司”或“公司”指“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武汉天马”指“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根据2011年1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2011年2月28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经公司2011年4月7日召开的201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计公司2011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为122,370万元。2010年2月4月，按照公告预计的交易对象和交易品种统计，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26,926万元。

除上述年初预计并已履行审批程序的公司201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外，因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与有关关联方企业将新增部分关联交易业务事项，这些交易原先较难预计，是根据市场动态变化和需要提出来的。本次2011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情况如下：

一、预计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人	原预计总金额（万元）	新增预计金额（万元）	占新增关联交易的比例	预计全年交易总金额（万元）
采购商品	采购液晶显示屏、模组、触摸屏原材料	武汉天马	35,000	55,000	84.6%	90,000
销售商品	触摸屏模组	武汉天马	0	10,000	15.4%	10,000
合计			35,000	65,000	100.00%	100,000

上述新增关联交易额总计65,000万元，预计2011年与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187,37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一）法定代表人：芦俊

（二）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1号光谷软件园1.1期A5栋

（三）注册资本：160,000万元

（四）经营范围：从事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五）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为本公司联营公司，同时本公司管理人员担任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按照《上市规则》10.1.3第（三）、（五）条规定，其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六）武汉天马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企业的采购、销售、技术服务及委托加工，以及委托物业管理的定价政策和依据是在效率优先或成本较低的前提下，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均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协议价格，并根据公平、公正的原则签订合同。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通过关联方的采购功能，能降低原材料价格及波动对公司及子公司经营的影响，控制原材料的采购成本，保障各类原材料的及时供应。

（二）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五、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11年5月15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本公司与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的采购、销售、技术服务及委托加工等贸易往来，有利于资源共享，发挥协同效应。该交易按照市场价格收取费用，对合同双方是公允合理的，对公司及全体股东是有利的。

该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公司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据此，同意《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1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3、此项关联交易尚未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项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股东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项议案的投票权。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关于2011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1-026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马）。
- 担保额度：公司为武汉天马提供一亿元人民币（等额人民币）的融资担保。
- 对外担保情况：截止2011年一季度，本公司无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逾期担保额为零；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逾期担保额为零。
- 对子公司担保情况：截止2011年一季度，本公司实际发生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50,175万元人民币，被担保方均为上海天马，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1.03%，逾期担保额为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联营公司武汉天马2011年度业务发展计划，为保证武汉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经测算，需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十亿元人民币（折合金额）。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等业务，按照合资协议中相关规定，武汉天马投资各方按其所持股权比例为武汉天马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担保，本公司需向武汉天马公司本次银行贷款提供人民币一亿元的限额担保。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此事项进行了审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6人，未出席董事以委托方式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担保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山大道1号光谷软件园1.1期A5栋

注册资本：16亿元

法定代表人：芦俊

经营范围为：从事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公司状况：武汉天马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财务状况良好，2010年年末资产总额为3,567,034,250元，负债总额为1,986,781,971元。武汉天马2011年一季度末资产总额为3,677,310,574元，负债总额为2,100,668,999元。

公司股权结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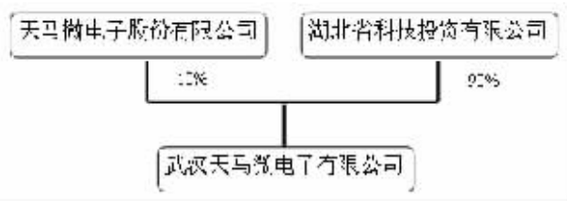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武汉天马少数股东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武汉天马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武汉天马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公司持有武汉天马10%的股权，本次为武汉天马10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按照10%的出资比例提供1亿元人民币的限额担保，湖北省科技投资有限公司按照90%的出资比例提供9亿元人民币的限额担保。上述担保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情况：截止2011年一季度，本公司无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逾期担保额为零；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逾期担保额为零。

对子公司担保情况：截止2011年一季度，本公司实际发生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50,175万元人民币，被担保方均为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1.03%，逾期担保额为零。

五、该担保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联营公司武汉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的事前审核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1-027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天马）。
- 担保额度：公司为成都天马提供1.6亿元人民币（等额人民币）的融资担保。
- 对外担保情况：截止2011年一季度，本公司无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逾期担保额为零；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逾期担保额为零。
- 对子公司担保情况：截止2011年一季度，本公司实际发生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50,175万元人民币，被担保方均为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1.03%，逾期担保额为零。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子公司成都天马2011年度业务发展计划，为保证成都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需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主要用于流动资金贷款、贸易融资、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贴现等业务）——不超过1.6亿元人民币（壹亿陆仟万元人民币）期限两年，按照合资协议中相关规定，本公司需为成都天马公司本次银行贷款提供人民币1.6亿元的全额担保。

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对此事项进行了审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6人，未出席董事以委托方式行使表决权，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次担保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成都高新区桂系工业园

注册资本：12亿元

法定代表人：刘瑞林

经营范围为：设计、制造、销售液晶显示器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并提供相关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公司状况：成都天马2010年年末资产总额为2,705,276,602元，负债总额为1,754,202,654元。成都天马2011年一季度末资产总额为2,892,308,464元，负债总额为1,710,528,463元。

公司股权结构：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成都天马少数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为成都天马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银监会《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的有关规定，有利于成都天马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

公司持有成都天马30%的股权，根据合资协议的规定：成都天马建设资金所需银行贷款（指成都天马总投资与注册资本之间的差额，总额不超过18亿元）由成都天马向银行申请融资，并由少数股东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成都天马建设资金所需超过18亿元的银行贷款及成都天马投产后所需流动资金贷款6亿元由成都天马向银行申请融资，并由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如果成都天马投产后所需流动资金贷款超过6亿元，则超过部分仍由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担的担保总额累计不超过7.5亿元）。

公司本次为成都天马1.6亿元人民币的银行授信额度提供全额担保是根据合资协议的相关条款所作的决定，且公司对成都天马的担保额占成都天马累计被担保总额的比例未超过30%。上述担保按照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不会损害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情况：截至公告日，本公司无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逾期担保额为零；公司控股子公司无实际发生对外担保，逾期担保额为零。

对子公司担保情况：截止公告日，本公司实际发生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金额为50,175万元人民币，被担保方均为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占公司2010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41.03%，逾期担保额为零。

五、该担保议案须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为子公司成都天马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的事前审核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01318　　证券简称：中国平安　　编号：临 2011-019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任职资格获中国保监会核准的公告

特别提示：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王文君女士因工作原因，申请辞去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根据法律法规及《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公司员工代表大会已选举肖继艳先生接替王文君女士出任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肖继艳先生的监事任职资格尚需获得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保监会”）的核准。本公司已于2011年3月22日就上述事项发布《关于职工代表监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保监会《关于肖继艳任职资格的批复》（保监发改〔2011〕632号），核准肖继艳先生监事任职资格。肖继艳先生自批复之日起正式接替王文君女士出任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

特此公告。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1年5月17日

证券代码：000975　　证券简称：科学城　　公告编号：2011-022

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大股东中国银泰投资有限公司正在筹划关于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11年3月28日起连续停牌。

目前，相关各方正在积极地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法律顾问正在进行尽职调查工作，审计、评估机构正在就此次重组涉及的资产等进行审计和评估，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充分关注本次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每周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南方科学城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七日

股票简称：南海发展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 2011—009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76,543,938股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1年5月23日

●本次上市后限售流通股剩余数量为：0股

一、介绍股改方案的相关情况

（一）公司股改于2006年5月15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2006年5月19日作为股权登记日实施，于2006年5月23日实施后首次复牌。

（二）公司股改方案无追加对价安排。

二、股改方案中关于限售流通股上市的有关承诺

股东名称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1、所持原非流通股份自获得流通权之日起，在六十个月之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2、在2006-2008三个会计年度内，在南海发展每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依据相关规定履行程序提出现金分红议案，并保证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赞成票；分红比例不少于南海发展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50%。	1、所持原非流通股持有至今； 2、2006-2008年度均向南海发展董事会提交了书面建议，提议按南海发展当年度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利润的50%以上进行现金分红，并在股东大会表决时对该议案投了赞成票。 未出现违反承诺事项的情况。

三、股改方案实施后至今公司股本结构变化和股东持股变化情况

（一）股改实施后至今，发生的分配、转增的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公司2007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2007年末总股本208,514,16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共转增股份62,554,251股。2008年6月2日方案实施后，总股本由208,514,168股变为271,068,419股，其中国有法人股增至76,543,938股，流通股增至194,524,481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以公积金转增后的股本总额为基数计算。

（二）股改实施后至今，公司唯一非流通股股东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流通股的比例未发生过变化。

四、大股东占用资金的解决安排情况

公司不存在大股东占用资金情况。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股改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南海发展相关股东切实履行了股改中做出的承诺，南海发展董事会提出的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申请符合相关规定。

六、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数量为76,543,938股；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日期为2011年5月23日；

限售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佛山市南海供水集团有限公司	76,543,938	28.24%	76,543,938	0
合计				76,543,938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载情况完全一致。

七、此前限售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限售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限售流通股的上市。

八、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国有法人持有股份	76,543,938	-76,543,938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6,543,938	-76,543,938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194,524,481	+76,543,938	271,068,419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194,524,481	+76,543,938	271,068,419
股份总额		271,068,419	0	271,068,419

九、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董事会签署的限售流通股上市申请表

2、保荐机构核查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5月18日

证券代码：000016、200016　　证券简称：深康佳A、深康佳B　　公告编号：2011-17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1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站上（www.cninfo.com.cn）刊登了《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37号）的要求，现对年报部分内容予以补充如下：

在年报全文第八节-董事局报告部分补充披露公司对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内容如下：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行为，加强公司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建立了《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公司在信息披露工作中严格贯彻和执行本制度。同时，认真落实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办法，对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并按照规定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监局进行报备。

公司对2010年度重大事项发生期间及2010年年度报告期间的内幕信息管理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经自查，公司切实做到了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的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严守保密规定，没有向外界泄露、透漏、传播公司的内幕信息，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监管部门的查处和整改情况。《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执行到位、控制有效。

以上内容均已在公司年报文本中予以补充，详情请见2011年5月18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站上《www.cninfo.com.cn》的《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更新版）。

特此公告。

康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一年五月十八日